

# 安徽理工大学实验室设备处文件

实设〔2019〕13号

## 关于对贵重仪器设备进行 绩效考核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加强对贵重仪器设备的管理，提高使用效益，更好地为教学、科研工作服务；根据《安徽理工大学贵重仪器设备管理办法》（校政〔2003〕95号）的规定，决定在近阶段对我校贵重仪器设备进行绩效考核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考核范围

各单位单价在人民币10万元（含10万元）以上的实验仪器设备（详见附件1）。

### 二、考核时段

2019年度。

### 三、考核办法

考核分为自查、单位考核、学校核查三个阶段。

1、自查由贵重仪器设备的专管人员负责完成。主要任务和程序是：

(1)对所负责贵重仪器设备的年度使用管理状况进行自查、总结。

(2)对贵重仪器设备的信息进行补充完善。对附件1一览表信息不完善或已发生变化的设备进行信息补充、修改和完善;对已入账而未见详细信息的设备,填写“安徽理工大学贵重仪器设备信息报表”(详见附件2)。修改完善和新补充的信息报表纸质版和电子版报设备管理科(电子信箱:sbk@aust.edu.cn)。每缺少一项“安徽理工大学贵重仪器设备信息报表”,在总分中扣除1分。

(3)依据考核标准要求,认真做好使用记录、特色成果等支撑材料的收集、整理、统计工作,如实、准确填报考评表(详见附件3)。

(4)鼓励大学生利用贵重仪器设备开展创新性、研究性、设计性实验,填写附件5:安徽理工大学本科生参加创新性、研究性、设计性实验项目论证表,单位每上报1个项目加2分,最多不超过10分。

(5)按时将自查结果报单位考核小组。

2、单位考核由各单位主管负责人、有关专家及仪器设备专管人员组成考核小组进行。主要任务和程序是:

(1)对本单位贵重仪器设备使用、管理状况进行一次全面检查,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。

(2)按照考核标准,审核专管人员自查填报的各项数据,逐台逐项进行核实、评分。

(3)按时将考评表、汇总表(详见附件4)报实验室设备处。

3、学校核查由实验室设备处等部门负责进行。

#### 四、时间安排

1、12月2日~12月9日,专管人员自查;

2、12月10日~12月16日，单位考核，并于12月16日下午五点前将贵重仪器设备信息报表、考核评分表、汇总表、项目论证表等相关支撑材料报实验室设备处行政楼415房间(电子版发送到 sbk@aust.edu.cn 邮箱)。

3、学校核查。

五、说明

1、考核结果将作为单位实验室工作年度考核有关项目计分的依据；

2、附件从实验室设备处网页“下载专区”栏下载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

1、安徽理工大学各单位贵重仪器设备一览表；

2、安徽理工大学贵重仪器设备信息报表；

3、安徽理工大学贵重仪器设备绩效考核评分表；

4、安徽理工大学贵重仪器设备绩效考核情况汇总表；

5、安徽理工大学本科生创新性、研究性、设计性实验项目论证表。

